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
聯絡人：黃翎祐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884

傳真：23919524

電子信箱：CCH1023515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疾管感字第109050047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署新訂「實驗室生物安全規範」(草案)(2021年版)已公布於本署全球資訊網之生物安全專屬網頁，請惠賜卓見。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使我國實驗室生物安全規範符合國際趨勢，本署參考加拿大公共衛生署2015年出版之"Canadian Biosafety Standard"(第2版，簡稱CBS)，編訂旨揭規範草案。
- 二、為求旨揭規範草案之周延性及可行性，貴單位如有修正意見，惠請於109年12月31日前填寫修正意見表，免備文，將修正意見表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提供本署承辦人(黃先生，傳真：02-23919524；電子信箱：CCH1023515@cdc.gov.tw)彙辦。
- 三、旨揭規範草案、加拿大出版之CBS文件與修正意見表，業已公布於本署全球資訊網之生物安全專屬網頁，請逕至本署全球資訊網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實驗室生物安全>「實驗室生物安全技術規範及指引」專區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已備查之設置單位(1)、已備查之設置單位(2)(醫流體股份有限公司除外)

副本：
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